

到了美国，就想做个美国人。”

现在的 Jimmy，37 岁，最近他翻找到自己 9 岁时在香港写下的日记，发现上面的中文字，一个也不认识，“现在想回来学普通话，学中文字”。

——至少，要先看懂自己 9 岁时写下的少年心事。

### 我爸妈也这样！

Jimmy O. Yang 的中文名字很好听，叫“欧阳万成”，寄托了父母的无限期待：做一万件事都能成。

从小，他被父亲送去学小提琴，学乒乓。他还记得，每次刻苦练习好乒乓球，爸爸都会带他

这次回国，对 Jimmy 来说就像信息大爆炸：“**中国人应该熟悉自己的文化，我对此越来越感兴趣，想要了解更多的中国。**”

去吃一碗烧鹅濠粉——后来再没有在其他地方吃到过如此美味。

初到美国插班就读初中，他就得了个“月度学生之星”奖，大头照被贴在布告栏。少年时的 Jimmy，称得上是“德智体美全面发展”，满足亚裔父母对小孩的最高期待。

高中就读著名的比弗利山庄高中，毕业后又被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录取，拿到经济学学位证书，在著名的金融咨询公司实习、转正，主业是为富豪分析基金增值财富……

直到这里，Jimmy 的人生都像是亚裔乖小孩的模板：勤奋上进，年轻有为。毕竟，爸爸在生意场上很有成就，妈妈是飒爽的职业女性，哥哥还考进了藤校，

一家子都这么成功，名叫“万成”的孩子，更不应该拖后腿。

这个名叫“万成”的孩子也特别知道“如何做好亚裔小孩”。但兜兜转转，他最终还是决定叛逆。有人问他：你是什么时候决定要做脱口秀的？他回答：当我陷入绝望的时候。

“比起让父母失望一阵子，让自己失望一辈子更糟糕。”后来，Jimmy 在脱口秀舞台上，成了那个最会吐槽爹妈的人，“我爸的英文名字叫 Richard，我曾经问过他为什么叫这个名字，他说因为听起来就会变得富有（rich）。”

听到前途大好的儿子要跑去当脱口秀演员，欧阳爷叔 Richard 的第一反应是：做喜欢



LCLY FORUM

LCLY FORUM